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 2025-2026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级、南宁市及防城港市预算单位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汽车专卖店）框架协议采购

合同编号： 12N69989618820262401

采购单位(甲方)采购计划号： JNZC2026-W3-01657

采购单位（甲方） 南宁市江南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住 所： 南宁市江南区壮锦大道 13-2 号江南区基础卫生服务设施综合楼

供 应 商（乙方） 广西南宁康城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住 所： 广西南宁市江南区五一中路 5-8 号

签订合同地点： 广西南宁

签订合同时间： 2026 年 月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2025-2026年自治区本级、南宁市及防城港市预算单位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汽车综合店）框架协议采购的征集文件、响应文件、车辆维修服务框架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1.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维修车辆	维修或保养项目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车牌号码	维修金额（元）
1	江淮	更换气门室盖垫、更换火花塞、汽油滤清器；清洗发动机油电路、节气门	1	辆	1,801.00	桂 A9K151	1,801.00
2							
合同总价：（大写） 壹仟捌佰零壹元整 ， （小写） 1,801.00 元							

2.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乙方提供完毕当次维修和保养服务并经甲方验收合格，由乙方开具等额的发票后，甲方支付相应的款项。

3. 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保养）单。



甲方（章） 南宁市江南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6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广西南宁康城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26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南宁市江南区壮锦大道 13-2 号江南区基础卫生服务设施综合楼	通讯地址：广西南宁市江南区五一中路 5-8 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71- 4823625	电话：0771-4821199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南宁江南支行
账号：	账号：2102106009242003850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30031